



循道衛理聯合教會馬鞍山堂

《與主一起走過的日子》

不恥於愛的漫長路

吳浩峰弟兄

刊於本堂 2017 年 7 月 23 日主日崇拜周刊

領會愛之先，卻是要與羞恥打交道。

做人不夠好，自然不被別人理會或甚至被懲罰。沒有優點或做出好事情來，被愛也遙不可及。於是，我感到最保障自己的，還是避免犯錯，況且自己也沒有好處給別人。若做錯或做得不好，帶來的是羞恥感及受指責，卻永不會碰到愛。即使需要愛與幫助，「欠缺被愛的理由」及示弱的風險會否定以上訴求，自己就只有硬著頭皮裝強吧。去愛？找不著幫人的憑據，又感自顧不暇，那憑什麼關心與幫助他人呢？既然自我質疑縈繞心間，就只有隨機應變罷。

那個「憑甚麼？」的疑問，由出身背景，個性品格，行為表現 … … 都沒有把「愛」的價值變得合理。父母也會有對自己不好的時候，我又發覺其實自己和他們都不好。對人好（愛）既可出於既定關係，又可出於行為好壞及利弊，沒有人能清楚告訴我什麼值得被愛與愛。聖經告訴我：我們都是罪人，沒有一個盡善，「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上帝的榮耀」（羅馬書 3:23）。人底子裡似乎暗藏羞恥面目，世途必然存在險惡。然而，聖經叫我深刻：「我們愛，因為上帝先愛我們」（約翰一書 4:19）。耶穌讓我更認識人縱是可恥，他卻成為人，捨身去愛我們。第一，他感動我原來自己是值得被愛，因為祂已愛我；

第二，儘管我覺得很困難，他告訴我值得去愛，因祂授予我去愛的理由，這甚至是祂的命令。

若回顧至今的路，我很難清楚解說當初選擇社工作為志向的理由。除了口說要幫助人，我心裡也想著透過修讀課程而認識自己及他人，而且這職業尚可提供生活保障。況且該工作是有意義的，社工的角色也能合理化助人的原因。我中學時修讀理科，人際交往表現被動退縮，卻投身經常與人互動的工作，如果不是自己選錯了，便是暗地裡抗拒不了愛的理由。當然，工作上不只是捧著愛去幫人那麼簡單，往往面對的反而是愛與智慧不足引起的沮喪及無奈。祂，卻有意為我鋪路。誠然，與人接觸，熱心助人，推動改變等，從來不符合自己的個性及善長。然而，祂不讓我放棄，一直為我開路並默默支持我。我跌倒、退縮，祂不會掩面、不會掉頭。我看見自己信靠不足、退縮、不長進。老實說，若非工作或角色所需，平時叫我主動表達分享就像抓破頭，我倒樂於抽離群眾。內心時而交戰，時而見步行步，想想什麼是主希望自己從中領略的，就好像職志發展的歷程。

蒙主恩領，我戰戰兢兢整理自己生命靈程，並有勇氣分享自己的信仰體驗。願主對我關於愛的引導在這分享得榮耀，我對祂的虧欠蒙其憐憫饒恕。願我深明愛越多，羞恥的障礙越少，並常省察自己「耶和華啊，你已經鑒察我，認識我……」（詩篇 139:1-3）。

主內共勉。

版權屬循道衛理聯合教會馬鞍山堂© 2017。

附

循道衛理聯合教會馬鞍山堂

【與主一起走過的日子】

本堂弟兄姊妹信仰分享文集

~ 徵稿 ~

- 分享內容可包括：
 1. 對「先知、僕人、祭司、傳道者」等信徒角色的實踐，個人的分享見證。
 2. 個人事奉經歷、體會的分享。
 3. 信仰學習，靈命經歷的分享。
- 字數：500-700 字
- 分享文章將安排於 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8 月期間的主日崇拜周刊刊登
- 另計劃於 2017 年 8 月出版文集
- 歡迎弟兄姊妹投稿。(請先向任何一位本堂堂區議會代表或同工報名，並說明預計交稿日期)